

林州妇女抗日救国会组长 ——赵瑞花

赵瑞花(? - 1944)，女，合涧村人。幼年家贫，结婚后在婆家受尽虐待折磨。民国三十三年(1944)参加村妇女抗日救国会，任小组长，积极动员妇女参加减租减息斗争，带头放足剪发，做军鞋缝军衣，支援抗日。与此同时，其婆母李多妞与堰坡村反动组织“同心会”头子张吉生相勾结，发展组织，对抗八路军，反对抗日，对赵瑞花的行为恨之入骨，百般阻挠干涉。赵瑞花坚决抵制并劝婆母改邪归正。民国三十三年(1944)11月9日，李多妞、张吉生纠集同伙5人，趁赵瑞花熟睡之机，手持棒槌、菜刀等凶器，将赵瑞花杀害碎尸。

为纪念这位年轻的妇救会员，林县党组织曾将其事迹编成剧本、歌曲，在林县革命根据地演唱。